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累计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1,000 万元至 1,500 万元。

(三) 业绩预告情况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700 万元至 2,500 万元	亏损：-54,233.78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5,500 万元至-12,000 万元	亏损：-53,508.7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1.03% - 77.57%	
营业收入	220,000 万元-242,000 万元	200,763.72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15,500 万元-236,500 万元	195,432.5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5 元/股-0.022 元/股	亏损：-0.48 元/股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是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本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1 年 1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对公司在《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里的业绩预告内容进行补充，补充预告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营业收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内容。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出售子公司江苏康盛、合肥康盛的土地厂房和中植淳安股权以及收到相关政府补助，均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预计影响净利润的范围为 13,000 万元至 18,0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二）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本报告期，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规定执行，具体情况须经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意见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